

2024 年度
洛阳市瀍河回族区住房保障和房产服务中
心单位决算公开

2025 年 9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洛阳市瀍河回族区住房保障和房产服务中心概况

一、单位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洛阳市瀍河回族区住房保障和房产服 务中心概况

一、单位职责

1. 贯彻落实党和国家、省、市住房保障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组织研究全区住房发展方面的重大问题，推进住房制度改革和住房发展工作。

2. 负责全区廉租房、公租房家庭的货币化补贴发放，资格审核、认定和管理的事务性工作。

3. 负责全区直管公房和保障性住房的日常管理、租金收缴和维修养护等工作。

4. 协助做好辖区内房地产开发和中介市场的日常巡查和监管工作；协助做好辖区内房屋安全管理工作；协助做好辖区房屋租赁服务工作及物业管理工作。

5. 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

洛阳市瀍河回族区住房保障和房产服务中心内设机构 4 个，包括综合办公室、住房保障管理股、房地产市场管理股、物业管理股。

从决算单位构成情况看，洛阳市瀍河回族区住房保障和房产服务中心单位决算包括：本级决算。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名称：洛阳市瀍河回族区住房保障和房产服务中心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1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523.4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12.9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4.1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406.3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523.46	本年支出合计	58	523.4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0
总计	30	523.46	总计	61	523.4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单位名称：洛阳市瀍河回族区住房保障和房产服务中心

2024 年度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 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523.46	523.4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2.99	112.9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2.99	112.9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08.29	108.2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70	4.7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15	4.1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15	4.1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15	4.1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06.32	406.3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0.42	10.4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107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10.42	10.4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69	3.6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69	3.6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392.22	392.2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392.22	392.22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单位名称：洛阳市瀍河回族区住房保障和房产服务中心

2024 年度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523.46	267.23	256.24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2.99	112.99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2.99	112.99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08.29	108.29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70	4.7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15	4.15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15	4.15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15	4.15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06.32	150.09	256.24	0.00	0.00	0.0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0.42	0.00	10.42	0.00	0.00	0.00
2210107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10.42	0.00	10.42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69	3.69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69	3.69	0.00	0.00	0.00	0.00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392.22	146.40	245.82	0.00	0.00	0.00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392.22	146.40	245.82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洛阳市瀍河回族区住房保障和房产服务中心

2024 年度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财 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523.4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12.99	112.99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4.15	4.15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406.32	406.32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523.46	本年支出合计	59	523.46	523.46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523.46	总计	64	523.46	523.46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洛阳市瀍河回族区住房保障和房产服务中心

2024 年度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523.46	267.23	256.2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2.99	112.99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2.99	112.99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08.29	108.29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70	4.70	0.00
20808	抚恤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15	4.15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15	4.15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15	4.15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06.32	150.09	256.24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0.42	0.00	10.42
2210107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10.42	0.00	10.4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69	3.69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69	3.69	0.00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392.22	146.40	245.82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392.22	146.40	245.8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洛阳市瀍河回族区住房保障和房产服务中心

2024 年度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55.3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57.62	30201	办公费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4.80	30202	印刷费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23.70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43.52	30205	水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86	30206	电费	0.1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35	30207	邮电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15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12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30	30211	差旅费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4.6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31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0.65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16.35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91.94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2.16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75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2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37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266.01	公用经费合计					1.2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名称：洛阳市瀍河回族区住房保障和房产服务中心

2024 年度

公开 07 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说明：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洛阳市瀍河回族区住房保障和房产服务中心

2024 年度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说明：本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名称：洛阳市瀍河回族区住房保障和房产服务中心

2024 年度

公开 09 表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1	2	3	4	5	6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经人大批复（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说明：本单位没有三公经费预算收入，也没有三公经费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523.46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24.37 万元，增长 4.88%。主要原因是人员调整及拖欠以前年度人员经费部分补发到位。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合计 523.46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523.46 万元，占 10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支出合计 523.4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67.23 万元，占 51.05%；项目支出 256.24 万元，占 48.95%；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523.46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24.37 万元，增长 4.88%。主要原因是人员调整及拖欠以前年度人员经费部分补发到位。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23.46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100.00%。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24.37 万元，增长 4.88%。主要原因是人员调整及拖欠以前年度人员经费补发补发到位。

（二）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23.46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12.99 万元，占 21.59%；卫生健康（类）支出 4.15 万元，占 0.79%；住房保障（类）支出 406.32 万元，占 77.62%。

（三）具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324.41 万元，支出决算为 523.4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9.52%。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107.6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8.2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6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离退休人员经费增减变动调整预算。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4.7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7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

数与年初预算数无差异。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无差异。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4.15 万元，支出决算为 4.1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无差异。

5. 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8.4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4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3.7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追加了保障性住房安居工程中央资金支付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因此存在差异。

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3.69 万元，支出决算为 3.6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无差异。

7. 住房保障支出（类）城乡社区住宅（款）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204.27 万元，支出决算为 392.2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2.5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调整基数及单位有部分人事代理人员养老入库问题没解决，因此存在差异。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67.23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109.55 万元，下降 29.08%，主要原因是人员调整及部分拖欠人员经费补发到位。

其中：人员经费 266.01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减少 110.74 万元，下降 29.39%，主要原因是人员调整及拖欠人员经费补发到位。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1.21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增加 1.18 万元，增长 3933.33%，主要原因是去年公用经费取不上数列支到其他工资福利支出。主要包括：电费、福利费、税金及附加费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没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

资本经营安排的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全年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00%。决算数与全年预算数无差异。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00%，占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00%，占 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00%，占 0.0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00%。决算数与全年预算数无差异。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全年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00%。决算数与全年预算数无差异。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00 万元。

公务用车运行支出 0.00 万元。

3. 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00%。决算数与全年预算数无差异。

外宾接待支出 0.00 万元。2024 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00 万元。2024 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0 个、来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不是行政机关，也不是参照公务员管理事业单位，没有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24 年期末，本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省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

设备（不含车辆）0 台。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统一部署和要求，结合实际情况和开展绩效自评工作实际需求，本单位采取“事前申报绩效目标和指标、事中开展绩效自主监控、事后进行绩效评价”的方式，建立了贯穿项目支出全过程的绩效管理模式。

绩效目标管理方面，开展的主要工作有：1. 绩效计划制定，上级与下级一起就工作计划和目标进行讨论并达成一致绩效辅导沟通，上级辅导下级完成工作，并保持顺畅的沟通。2. 绩效考核评价及反馈，上级与下级对工作完成情况进行评价，并给予中肯的反馈和建议，帮助下属提升业绩水平。3. 绩效激励及考核结果应用，根据业绩表现情况对员工进行激励，并进行人力资源应用的深度开发。

绩效运行监控方面，开展的主要工作有：1.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关注预计产出的完成进度及趋势，包括数量、质量、时效、成本、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等。同时，监控服务对象满意度及趋势。2. 预算资金执行情况。包括预算资金拨付情况、预算执行单位实际支出情况以及预计结转结余情况。3. 项目实施情况。项目是否按照计划实施、能否

按期保质完成，项目实施进度是否与预算执行进度相匹配。4. 重点政策和重大项目绩效延伸监控。对重点政策和重大项目支出具体工作任务开展情况、发展趋势、实施计划调整等情况进行延伸监控。5. 及时性和合规性。关注上年结转资金较大、当年新增预算且前期准备不充分，以及预算执行环境发生重大变化等情况，确保预算管理制度落实。6. 有效性。监控项目执行是否与绩效目标一致、执行效果能否达到预期。7. 其他需监控的事项。如政府采购、工程招标、监理和验收、信息公示、资产管理以及有关预算资金会计核算等。负责全面实行绩效监控，并对重点政策、重大项目等进行重点监控。

绩效评价及结果运用方面，本单位将做好以下工作：1. 绩效评价结果可以运用到有效的总结以及分析考核这一方面能够起到更好的指导性和参考性作用。2. 绩效评价是指运用一定的评价方法、量化指标及评价标准，为实现其职能所确定的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及为实现这一目标所安排预算的执行结果所进行的综合性。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2024 年度，本单位纳入预算绩效管理的支出总额为 1332.8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76.45 万元；项目支出 1156.38 万元，并按照“谁用款、谁评价”的原则，对 2024 年度本级预算项目支

出进行全面自评，涵盖项目 7 个，涉及预算资金 1156.38 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实现绩效自评“100%”。实际工作中，本部门按照预算执行率、资金管理情况、成本指标、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六个方面进行自评，自评结果如下：

本单位需绩效自评项目 7 个，实际自评 7 个，7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0 个项目自评为良，0 个项目自评为中，0 个项目自评为差；0 个项目完成所有绩效指标，0 个项目目标完成存在偏差。

好的方面：我单位对 2024 年各个项目支出均进行绩效自评，所有项目依据财政部门要求，依据充分，目标明确，秩序合理，项目管理制度规范，项目资金到位，项目基本达到目标，项目效果良好，项目绩效基本实现，项目绩效评价良好。；

存在问题：通过开展绩效自评工作，主要发现以下问题，个别项目预算执行率偏低。；

下步措施：我单位将加快该项目的实施进度，积极同人社局、财政局沟通配合，努力解决非编人员身份及入库问题，提前做好相关工作安排，争取当年的资金在年内实施完成，更好的完成预期绩效目标。

（三）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2024 年度，本单位无重点绩效评价项目。

项目自评表

项目名称		人事代理人员经费等									
主管部门		洛阳市瀍河回族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洛阳市瀍河回族区住房保障和房产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590.96		550.96		219.81		10	39.9	3.99
		政府性预算资金	590.96		550.96		219.81		—	39.9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	—
		单位资金	0		0		0		—	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科学、精准、高效。			5	5				
		拨付合规性	合规、合理。			5	5				
		使用规范性	规范。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按要求完成绩效评价工作。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及时完成瀍河回族区住房保障和房产服务中心人事代理人员工资的发放，促进社会和谐。				及时完成瀍河回族区住房保障和房产服务中心人事代理人员工资的发放，促进社会和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从严从简，严把工资审核质量关。	有效保障	100%	10	10	0.0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住房保障和房产服务中心人事代理人员工资的发放。	≥100%	100%	10	10	0.00%		
			质量指标	严把工资审核质量关。	≥100%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工资发放目标完成率。	≥100%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每月按时支付工资，解决职工困难问题。	≥100%	100%	10	10	0.00%		
			社会效益指标	履行住房保障和房产服务中心人事代理人员工资按时发放，推动建设文明和谐社会。	有效保障	100%	15	15	0.0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事代理人员满意度。	≥100%	100%	5	5	0.00%				

	总分	100	93.99		
--	----	-----	-------	--	--

项目自评表

项目名称		维 修 护 费									
主管部门		洛阳市瀍河回族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洛阳市瀍河回族区住房保障和房产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160		92		5.22		10	5.67	0.57
		政府性预算资金	160		92		5.22		—	5.67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	—
		单位资金	0		0		0		—	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科学、精准、高效。			5	5				
		拨付合规性	合规、合理。			5	5				
		使用规范性	规范。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按要求完成绩效评价工作。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及时有效的安排维修、维护；确保瀍河区所管辖的保障性生活房的安全，保障人民群众的财产人身安全，保障国有资产不流失。				及时有效的安排维修、维护；确保瀍河区所管辖的保障性生活房的安全，保障人民群众的财产人身安全，保障国有资产不流失。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厉行节约，严格控制成本。	≤100%	90%	10	10	0.0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房屋维修数量。	持续	100%	10	10	0.00%			
		质量指标	达到土木工程等有关标准。	≥100%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房屋维修的及时性。	及时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房屋安全，增加租金收入。	增加	100%	12	12	0.00%			
		社会效益指标	构建和谐社会，保障人民群众居住幸福感和人身财产安全。	稳步提升	100%	13	13	0.0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保障房承租户	≥95%	95%	5	5	0.00%	
	总分					100	90.57		

项目自评表

项目名称		物业管理全覆盖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洛阳市瀍河回族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洛阳市瀍河回族区住房保障和房产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0		190		0		10	0	0
		政府性预算资金	0		190		0		-	0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	-
		单位资金	0		0		0		-	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科学、精准，高效。			5	5				
		拨付合规性	合规、合理。			5	5				
		使用规范性	规范。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按要求完成绩效评价工作。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进一步巩固和深化老旧小区改造提升工作成果，全面改善我区人居环境，助推文明社区创建工作，提升我区物业管理整体水平。对辖区104个无人管理老旧小区实施物业管理全覆盖，该项工作已纳入2024年区民生实事。				进一步巩固和深化老旧小区改造提升工作成果，全面改善我区人居环境，助推文明社区创建工作，提升我区物业管理整体水平。对辖区104个无人管理老旧小区实施物业管理全覆盖，该项工作已纳入2024年区民生实事。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请专业物业企业进驻104个老旧小区实施物业服务，涉及8936户，建筑面积94.53万平方米。	≥8936户	8936户	10	10	0.00%			
		质量指标	完成104个无人管理老旧小区物业服务进驻。	≥100%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2024年3月开始进驻试点，2024年8月底前全部完成。	≥100%	100%	20	20	0.00%			
	经济效益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解决104个老旧小区无人业管理问题，使人民群众进一步提升幸福感和满意度。	≥ 80%	100%	25	25	0.0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4个无人管理老旧小区居民满意度	> 80%	90%	5	5	0.00%	
		总分				100	90		

项目自评表

项目名称		房屋安全排查鉴定费									
主管部门		洛阳市瀍河回族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洛阳市瀍河回族区住房保障和房产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60		60		0		10	0	0
		政府性预算资金	60		60		0		-	0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	-
		单位资金	0		0		0		-	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科学、精准、高效。			5	5				
		拨付合规性	合规、合理。			5	5				
		使用规范性	规范。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按要求完成绩效评价工作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实现开展瀍河回族区辖区居民自建房等建筑安全风险隐患专项排查整治工作，及时排除安全使用隐患，坚决整治整改到位，为全面提升住房安全水平，保障经济社会平稳发展，创造良好安全环境。				实现开展瀍河回族区辖区居民自建房等建筑安全风险隐患专项排查整治工作，及时排除安全使用隐患，坚决整治整改到位，为全面提升住房安全水平，保障经济社会平稳发展，创造良好安全环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厉行节约，严格控制成本。	≤100%	90%	10	10	0.0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房屋安全排查数量	持续	100%	15	15	0.00%			
		质量指标	达到相关工程等有关标准。	≥90%	100%	15	15	0.00%			
		时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房屋安全鉴定标准，增加租金收入。	增加	100%	10	10	0.00%	
		社会效益指标	构建和谐社会，保障人民群众居住幸福感和人身安全。	稳步提升	100%	15	15	0.0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保障辖区房屋使用者。	≥90%	90%	5	5	0.00%	
	总分					100	90		

项目自评表

项目名称		年度办公设备购置费									
主管部门		洛阳市瀍河回族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洛阳市瀍河回族区住房保障和房产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5		5		2.05		10	41	4.1
		政府性预算资金	5		5		2.05		-	41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	-
		单位资金	0		0		0		-	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科学、精准、高效。			5	5				
		拨付合规性	合规、合理。			5	5				
		使用规范性	规范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已按要求完成绩效评价工作。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优化瀍河区住房保障和房产服务中心的办公条件，提高工作效率；及时更换老旧办公设备，保障单位业务正常运转。				优化瀍河区住房保障和房产服务中心的办公条件，提高工作效率；及时更换老旧办公设备，保障单位业务正常运转。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从严从简、厉行节约。	≤100%	90%	10	10	0.0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数量指标	严格按照日常办公的要求，合理控制购置数量。	≤100%	100%	10	10	0.00%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达到各项支出的质量标准，保障新接管小区办公的正常运行。	≥100%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根据购置合同及购置内容要求，按时安排设备购置。	≥100%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合理控制资产购置价格，节约成本，利用自动化办公设备保证全年收入任务。	有效提高	100%	10	10	0.00%	
		社会效益指标	合理配备办公设备购置，保证单位履行好职能，服务好群众，让人民满意。	中长期	100%	10	10	0.00%	
		生态效益指标	减少浪费，选择绿色环保的资产，起到保护环境的目的，达到国家环境保护要求，保持项目可持续。	持续有效提高	100%	5	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单位部门使用者的满意度.	≥95%	100%	5	5	0.00%	
	总分					100	94.1		

项目自评表

项目名称		年度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洛阳市瀍河回族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洛阳市瀍河回族区住房保障和房产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60	30	7.96	10	26.53	2.65	
		政府性预算资金	60	30	7.96	－	26.53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	－	
		单位资金	0	0	0	－	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科学、精准、高效。		5	5			
		拨付合规性	合规、合理。		5	5			
		使用规范性	规范。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已按要求完成绩效评价工作。		5	5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安排好瀋河回族区住房保障和房产服务中心日常办公用品报刊杂志及耗材的购买，改善办公网络环境，确保办公用品及耗材的需要，按时缴纳水电费、税金及附加等费用，满足单位正常办公运转需要，安全平稳运行，保障单位信息化建设、信访稳定等需要，安要求及时足额的完成税收任务。保证单位工作正常有序进行，更好的履行住房保障职能。				安排好瀋河回族区住房保障和房产服务中心日常办公用品报刊杂志及耗材的购买，改善办公网络环境，确保办公用品及耗材的需要，按时缴纳水电费、税金及附加等费用，满足单位正常办公运转需要，安全平稳运行，保障单位信息化建设、信访稳定等需要，安要求及时足额的完成税收任务。保证单位工作正常有序进行，更好的履行住房保障职能。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节约成本。	≤100%	80%	10	10	0.0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严格按照日常办公等费用数量要求，合理控制各项购置数量。	合理	100%	10	10	0.00%	
		质量指标	达到各项支出的质量标准保障办公正常运转。	100%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支付办公费，税金及附加	100%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按时支付办公费用保障单位正常运行，有利于工作的顺利开展。	100%	100%	12	12	0.00%	
		社会效益指标	履行住房保障职能改善居住条件，改善民生，推动建设文明和谐社会。	有效提高	100%	13	13	0.0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单位部门使用者	≥95%	100%	5	5	0.00%	
总分						100	92.65		

项目自评表

项目名称	引进人才购房、租房补贴						
主管部门	洛阳市瀋河回族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洛阳市瀋河回族区住房保障和房产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260	120	10.71	10	8.93	0.89
	政府性预算资金	260	120	10.71	—	8.93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	—
	单位资金	0	0	0	—	0	—
		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科学，高效，精准。		5	5		

资金管理情况		拨付合规性	合规，合理。		5	5			
		使用规范性	规范。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按要求完成绩效评价工作。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应保尽保，及时完成享受到瀘河区引进人才购房、租房补贴的发放，促进社会和谐。				应保尽保，及时完成享受到瀘河区引进人才购房、租房补贴的发放，促进社会和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从严从简，厉行节约。	≤100%	90%	10	10	0.0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引进人才购房、租房补贴。	≥100%	100%	10	10	0.00%	
		质量指标	应保尽保，严把审核质量关。	≥100%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目标完成率。	≥100%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按时支付补贴，提高引进人才购房、租房补贴。	≥100%	100%	10	10	0.00%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民生，推动建设文明和谐社会。	有效保障	100%	15	15	0.0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引进人才满意度	≥95%	95%	5	5	0.00%	
	总分					100	90.89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决算管理“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

的补助支出。

十五、年末结转：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但尚未完成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六、年末结余：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完毕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预算安排实施，不需要再使用或无法按原预算安排继续使用的资金。